

# 平顶山市湛河区纪委监委所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服务中心 2021 年公开招聘公告

为优化湛河区纪委监委干部队伍结构，大力引进高素质人才，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及《河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相关规定，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区纪委监委所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服务中心公开招聘 20 名工作人员。现公告如下：

## 一、招聘原则

- (一)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 (二) 坚持编制管理、空岗招聘、资格准入的原则。

## 二、招聘范围和条件

### (一) 具有下列资格条件的人员可以报考

-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具有为人民服务、无私奉献精神；
- 2、具有良好的政治修养和道德品行；
- 3、年龄为 35 周岁以下（1986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 4、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
- 5、具有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并获得相应学位证，符合拟招聘岗位的专业要求（专业要求按照教育部和国务院学位办下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研究生人才培养学科目录》执行）；

6、具有能够胜任岗位的工作能力和特点（经常性加班、长期外出和不定期出差）；

7、具有能够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5年内曾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为有舞弊行为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人员；

4、被确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5、按照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的人员；

6、聘用后形成回避关系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

## **三、招聘岗位**

湛河区纪委监委所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服务中心管理岗位，见附件1。

## **四、招聘程序**

### **（一）信息发布**

本次公开招聘公告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3 月 22 日在湛河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zhq.gov.cn>) 公开发布。

湛河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zhq.gov.cn>) 为本次公开招聘工作指定信息发布网站，有关公开招聘信息及有关事项，均通过该网站进行发布。报考人员在应聘期间要及时了解网站发布的最新信息，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

## **(二) 报名**

本次公开招聘采取网上报名方式进行，通过指定网站报名。

### **1、提交报名申请**

报名时报考人员应仔细阅读公开招聘公告，如实填写有关信息。如报考人员报名资格条件不符合岗位要求或填写信息错误，以及弄虚作假，在面试资格确认时将取消面试资格，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报考人员本人承担。

报考人员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 9:00 至 3 月 27 日 17:00 期间**，登录指定网站，点击“网上报名”进入网上报名系统，点击“平顶山市湛河区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中心 2021 年公开招聘考试”，按要求如实填写、提交个人信息资料，上传本人电子照片(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红底、蓝底、白底均可，jpg 格式，照片要清晰、无变形，利用图片软件制作时，照片宽高比例约为 1.3:1.6，大小为 130×

160 像素，30kb 以下，最终效果以输出后的大小为准，必须反映本人特征，否则无法通过资格初审)。报名申请被接受后，系统将向报考人员反馈一个报名序号。

报名序号是报考人员查询报考资格初审结果、下载打印准考证和查询成绩等事项的重要依据，务必妥善保管。

## 2、资格初审

报考人员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 9:00 至 3 月 28 日 17:00 期间**，登录原报名网站，查询是否通过了资格初审。

确认通过资格初审后需用 A4 纸下载打印《平顶山市湛河区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中心 2021 年公开招聘报名表》一式 2 份，以备面试资格确认时使用。

## 3、网上缴费

通过资格初审的人员，于**资格初审通过之后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 17: 30 期间**，通过指定网站缴纳笔试考务费(报考人员须准备银联卡，开通网上银行功能并存入足够缴费金额)。报考者按每人每科 30 元缴纳考务费，本次招聘笔试考试两科，计 60 元。

**未按期缴纳的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

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和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报考人员，免缴笔试考务费。在资格初审通过后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00-12: 00，下午 15: 00-17:00)前到平顶山市湛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综合人事股(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 163 号)提交以下材料：建档立卡贫困户

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开发部门发放的贫困户证明原件和贫困户明白卡(原件和复印件);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 4、网上打印准考证

资格初审合格的报考人员请根据发布的通知，进入“网上报名”系统自行打印准考证(A4纸)。

打印准考证、笔试和面试时间根据新冠肺炎疫情形势而定，具体时间请广大考生持续关注指定网站，以免错过打印准考证、笔试、面试时间。由于考生未能及时关注网站而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 5、拟招聘人数与报名人数原则上不低于 1:3。

6、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军区《关于进一步加大大学生征集力度的意见》(豫政〔2016〕53号)精神，符合本次报考资格条件的退役大学生士兵(系按照国家招生计划统一录取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从我省入伍，服现役期满退役的士兵，含毕业学年入伍并在服役期间取得学历的;按照国家招生计划统一录取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学生在校期间从我省入伍，服现役期满退役后复学取得学历的退役士兵;从我省入伍，服现役期间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以上学历的退役士兵)报考的，笔试成绩加 10 分。

根据中共平顶山市委办公室转发《市委组织部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通知（平办【2013】10号）精神，参加我市“大学生村干部”计划且在湛河区农村任职2年以上大学生，符合本次报考资格条件报考的，笔试成绩加10分。

拟享受加分政策的报考人员，须于2021年3月30日至4月2日（上午9:00-12:00，下午15:00-17:00）期间向平顶山市湛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综合人事股（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163号）提交《湛河区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服务中心2021年公开招聘加分申请表》（附件2）、学历学位证书、退伍证（“大学生村干部”提交组织部门出具的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逾期不提供的，不再受理，视为自动放弃加分资格。加分人员名单于笔试前在本次招聘指定网站予以公示。

### **（三）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贯穿于本次公开招聘工作的全过程。报考人员在公开招聘过程中提交的所有信息和有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提供虚假信息或实际情况与报考岗位要求不符，一经发现，取消考试、聘用资格，并记入招聘（录）工作不良行为记录，5年内不得参加湛河区政府人社部门组织的各类招聘（录）考试。

### **（四）考试**

招聘人员须参加笔试、面试。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按照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应试者健康码为绿码、体温测量合格方可参加考试。应试者近期非必要不出境，非必要不到国内中高风险地区，进入考点要服从现场管理，按要求佩戴口罩，注意保持距离，做好防范工作。

## 1、笔试

笔试采取统一命题、统一组织、统一评分、闭卷考试的方式进行。笔试科目为公共基础知识、职业能力倾向测验两科（每科100分）。

笔试成绩=公共基础知识成绩×50%+职业能力倾向测验成绩×50%。

报名缴费成功的考生，留意官方网站发布的通知，持有效身份证、准考证参加笔试。笔试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 2、面试

面试按照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照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达不到1:3比例岗位经同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同意，在确保竞争的前提下可适当降低比例。

面试满分为100分，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综合分析能力、组织协调能力、语言表达能力、临场应变能力、举止仪表等。

面试时，如岗位实际参加面试的应试人数不能形成竞争的，应组织现有应试人员面试。应试人员的面试成绩须达到

所在面试考官组使用同一面试题本全部应试人员的平均分，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

面试前进行面试资格确认。进入面试考生须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笔试准考证、毕业证、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证、在职人员单位同意报考证明、个人所在党组织出具的党员身份证明等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网上打印的《平顶山市湛河区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服务中心 2021 年公开招聘报名表》一式 2 份，进行面试资格确认。资格确认时根据留存的报考信息，与考生提交材料进行核对。考生未按时间参加面试资格确认或面试资格确认不合格者，取消面试资格。因考生自动放弃或被取消面试资格后出现的空缺，从报考人员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依次递补。对通过面试资格确认的，领取面试通知单。

面试时间见面试通知单。

### 3、考试总成绩

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

笔试单科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考试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

### **（五）体检和考察**

根据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照 1:1 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和政审人员（考试总成绩并列，取笔试成绩高者；



笔试成绩并列，取职业能力倾向测验成绩高者)。体检参照《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用自理。体检人员名单和体检时间在指定网站发布，体检结果在体检结束后网上公示。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论7日内，根据有关规定复检，复检只能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体检不合格者，取消资格。因此出现的空缺名额，按照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对体检合格的人员，由公开招聘领导小组统一组织考察，采取审查档案或实地考察等方法，主要考察其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并对拟聘用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 **(六) 公示**

根据考试、体检和考察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经区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审定后，在湛河区人民政府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接受社会监督。

#### **五、聘用及待遇**

拟聘用人员经公示无异议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人事调动、编制等手续，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合同，工资待遇按照有关规定执行。聘用人员须服从岗位调配。聘用人员服务期不低于五年(含一年试用期)。

#### **六、组织领导、纪律与监督**

为确保招聘工作健康、顺利进行，成立湛河区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中心2021年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任组长，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编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区财政局、区教育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加强对公开招聘工作的监督。对违反招聘工作纪律影响招聘工作的工作人员，将按照相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对伪造、涂改证件、证明，以及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应聘资格的，或在考试考察过程中作弊的，视情节轻重给予取消考试或取消聘用资格。对存在上述情节的已受聘人员，一经查实，解除聘用合同，予以清退。

应聘人员在应聘期间要及时了解发布的最新信息，并保持通讯畅通，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

为维护选聘工作的公开、公平，欢迎社会各界给予监督。

监督电话：0375-4963375

政策咨询电话：0375-2266119

本方案由平顶山市湛河区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中心2021年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未尽事宜由招聘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附件 1：湛河区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服务中心 2021 年公开招聘岗位设置表

附件 2：湛河区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服务中心 2021 年公开招聘加分申请表

附件 3：在职人员单位同意报考证明表

附件 4：个人所在党组织出具的党员身份证明

湛河区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  
网络信息服务中心 2021 年公开招聘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12 日